

证券代码：838378

证券简称：阳光医疗

主办券商：万和证券

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复牌情况概述

(一) 停牌事项类别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做市商不足两家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23年10月10日起停牌。

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，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起，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阳光医疗，股票代码：838378）停牌。目前公司做市商仍不足 2 家。

三、强制复牌情况概述

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，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起，公司股票被强制停牌，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停牌期满 30 个交易日。鉴于停牌期间为公司股票提供做市服务的做市商未恢复为 2 家以上，且公司未提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申请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自 2023 年 11 月 21 日起，公司股票将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1 月 21 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0日